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

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史少翔先生,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皖维高新、凤形股份、太龙照明、蓝盾光电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琚晶晶,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润禾材料、金富科技、兰亭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庆国,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少琴,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大晟文化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史少翔、签字注册会计师琚晶晶、刘庆国,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少琴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

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就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提供审计服务与我们进行了事前沟通,经了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质量和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能力和执业资质,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决议文件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统筹安排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富科技")及全资子公司融资事务,保证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有效控制融资风险,拟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续展)合计不超过 5.24 亿元,在总融资额度下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选择具体业务品种进行额度调配。在上述融资额度内,金富科技、子公司湖南金富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金富")、迁西县金富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迁西金富")、桂林翔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兆科技")将根据融资授信的实际需要,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5.24 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的实际借款金额。在年度预计总额未超过的前提下,金富科技、湖南金富、迁西金富、翔兆科技的担保额度可内部调剂使用。

为提高效率,在满足上述担保方式的条件下,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全权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相关协议,或办理与上述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上述融资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超出上述担保条件范围外的,应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一:公司名称: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沙田镇稔洲村永茂村民小组

法定代表人:陈珊珊

注册资本:2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1 月 20 日

经营范围: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开发塑料产品、五金制品(不含电镀),电子产品和机械设备;产销:塑料产品,五金制品(不含电镀),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2021 年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2,907,762.75	1,337,845,234.11
负债总额	140,934,526.40	48,398,892.23
净资产	1,311,973,236.35	1,289,446,341.88
营业收入	659,388,290.28	514,361,903.74
利润总额	147,454,109.81	105,610,72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326,894.47	88,208,974.16

金富科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9.7%。

被担保人二:公司名称:湖南金富包装有限公司

住所: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谐园北路 209 号

法定代表人:陈珊珊

注册资本:13,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塑料容器、塑料包装物附件、五金制品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本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2021 年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1,540,731.39	551,382,770.40
负债总额	65,192,842.89	303,330,920.82
净资产	286,347,888.50	248,051,849.58
营业收入	181,582,417.10	144,082,754.98
利润总额	51,070,494.94	29,014,086.39
净利润	38,296,038.92	21,752,345.13

湖南金富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湖南金富资产负债率为 18.54%。

被担保人三:公司名称:迁西县金富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住所:迁西县经济开发区中区西河南寨村北

法定代表人:陈珊珊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6 日

经营范围:塑料容器、塑料包装物附件、五金制品的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印刷品,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本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2021 年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666,764.82	81,736,637.49
负债总额	57,396,186.68	22,684,264.59
净资产	55,270,578.14	59,052,372.90
营业收入	2,184,438.00	-
利润总额	-3,781,794.76	-597,526.51
净利润	-3,781,794.76	-597,526.51

迁西金富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迁西金富资产负债率为 50.94%。

被担保人四:公司名称:桂林翔兆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桂林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桥工业园 B12 电商谷 8#、9# 标准厂房

法定代表人:陈珊珊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1 日

经营范围:包装容器用附件和包装机械的研发、生产、销售,环保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本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2021 年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8,270,342.78	89,041,034.16
负债总额	12,926,761.52	49,324,054.86
净资产	95,343,581.26	39,716,979.30
营业收入	74,386,788.79	42,630,048.17
利润总额	28,302,967.27	15,302,896.19
净利润	25,626,601.96	11,817,304.71

翔兆科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翔兆科技资产负债率为 11.94%。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融资和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的合理需要,且担保额度主要系公司与各全资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有助于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营效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还能力,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反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公告日(不含本次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0 万元(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2,000 万元,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52%。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拟投资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短期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自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额度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不超过前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二)投资品种

投资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短期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货币型基金等。

(三)额度使用期限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理财产品期限

单项委托理财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的具体事宜。

(六)关联关系: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的具体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委托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投资过程中,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同意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将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报告,并由董事会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通过对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短期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内控程序健全,能有效防范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金富科技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内控程序健全,能有效防范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综上所述,中信证券对金富科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可以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自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3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5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8.93 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5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0,4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0,132,700.00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0,317,300.00 元。主承销商扣除含增值税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67,114,627.04 元(不含前期用自有资金垫付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2,0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63,315,685.89 元,实际到账募集资金人民币 513,335,372.96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518Z0052 号《验资报告》验证。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截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2,408.88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408.88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4,808.69 万元;(3)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4)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000.00 万元;(5)个别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相关结余资金(主要为利息收入)9.61 万元直接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227.18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 22,804.55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212.19 万元,手续费 0.6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4,016.09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理财结算账户余额为 4,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	44282101040012168	7,394.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	44281001040059147	5,977.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	44050177903800000456	5,417.8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	44282101040012267	4,742.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8110901013201216617	484.08
合计		24,016.09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2,217.5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	塑料瓶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7,059.94	7,059.94	1,306.14
2	饮料塑料防盗瓶盖生产线技改项目	10,258.90	10,258.90	3,126.12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16.17	4,516.17	187.44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0	5,000.00	5,000.00
5	成都塑料瓶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7,657.18	7,000.00	1,617.67
6	收购翔兆科技 100%股权项目	15,686.00	15,686.00	10,980.20
合计		50,178.19	49,521.01	22,217.57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推进,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品种及安全性

为严格控制风险,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可以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宜。

(四)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五)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品种需满足保本及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风险投资。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和内部审计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人员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对闲置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不属于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进度及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金富科技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中信证券对金富科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2]518Z0139 号《审计报告》,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1,326,894.4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6,189,205.24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2021 年度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7,618,920.52 元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合计为 242,164,353.54 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8,2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结合公司发展阶段,制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的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6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富科技	股票代码	0030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小霜		
办公地址	东莞市沙田镇稔洲村永茂村民小组		
传真	0769-3901 4531		
电话	0769-8916 4633		
电子信箱	Jinfu@jinfu-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塑料防盗瓶盖等塑料包装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塑料防盗瓶盖。公司产品按照应用领域的不同,主要可分为应用于瓶装纯净水、矿泉水的 3025 盖、2925 盖、T2925 盖、1881 盖及 1.555L 瓶装水提手;应用于桶装饮用水的 PC 桶装水盖、4.5L 桶装水盖及 4.5L 桶装水提手;应用于瓶装功能饮料的 38 盖、1881 盖;应用于玻璃瓶装、铝瓶装等含气系列饮料包装新型拉环盖;应用于调味品系列(酱油、调料等)产品的两片盖等瓶盖;应用于软包装(糖浆、果冻、食用油等)系列的阀门嘴盖、吸嘴盖及应用于空调压缩机的开关盖、接线柱胶盖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翔兆科技 100%股权并纳入合并报表,实现了新型拉环盖业务产品的规模化生产和销售,增加了公司主打产品品类。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图例	具体用途	备注
食品包装用塑料防盗瓶盖-瓶装饮用水型	(3025 盖) (2925 盖) (T2925 盖)	适用于瓶装纯净水、矿泉水系列产品包装	
食品包装用塑料防盗瓶盖-功能饮料型	(38 盖)	适用于瓶装功能饮料系列产品包装	
食品包装用塑料桶盖-桶装饮用水型	(顶穿型) (顶穿型旋式)	适用于桶装饮用水系列产品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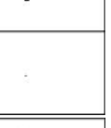
中型瓶装饮料用提手		适用于 1.555L 容量的瓶装饮料包装	-
桶装饮料用提手		适用于 4.5L 容量的桶装饮料包装	-
新型拉环盖		适用于玻璃瓶装、铝瓶装等含气系列饮料包装	
调味品系列瓶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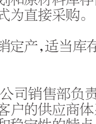	适用于调味品系列产品包装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生产计划和原材料库存情况,结合原材料价格走势,合理安排采购计划。公司采购执行部门为采购部,采购方式为直接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实施"以销定产,适当库存"的生产模式,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预测安排生产计划。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由公司销售部负责直接与客户对接,负责客户开拓及维护,无销售代理情况。基于行业特点,公司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通常需要复杂的认证程序,一旦进入供应商体系之后,双方的合作通常具有长期性和稳定性的特点,客户与公司主要采取框架协议加订单的合作模式。

4、研发模式

公司通常会根据客户需求、市场的发展趋势开展或技术改进需求研发活动,具体研发模式主要有三种:一是根据客户对于新产品外观设计或结构性能上的独特要求,公司负责产品外观及功能性的具体开发,或在轻量化、密封性等方面进行针对性的研发;二是公司根据市场的发展趋势或者发展需求,为开拓市场进行的前瞻性的新产品、新工艺的自主设计开发;三是对生产设备的自主研发及技术改进,包括配套生产设备的关键技术节点以及瓶盖模具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452,907,762.75	1,337,845,234.11	8.60%	852,866,64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1,973,236.35	1,289,446,341.88	1.75%	710,920,067.72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659,388,290.28	514,361,903.74	28.20%	598,163,66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326,894.47	88,208,974.16	37.54%	103,767,89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020,277.11	83,582,432.65	38.81%	101,045,32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25,008.70	133,745,865.15	34.60%	156,490,79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4	6.82%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4	6.82%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5%	11.08%	-1.63%	15.7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8,154,406.10	193,290,250.50	208,599,192.15	109,344,44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38,840.16	33,955,804.15	45,231,492.17	19,800,75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52,078.44	33,392,018.07	41,979,103.51	18,897,07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3,974.10	23,530,127.33	88,077,288.62	74,171,566.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金培	境内自然人	52.79%	137,265,800	137,265,800		
陈婉如	境内自然人	11.60%	30,150,000	30,150,000		
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7,500,000	7,500,000		
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7,500,000	7,500,000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6,078,900	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2,605,300	0		
李永明	境内自然人	0.38%	1,000,000	750,000		
欧敬昌	境内自然人	0.38%	1,000,000	750,000		
鲁振华	境内自然人	0.38%	1,000,000	0		
黄振标	境内自然人	0.21%	547,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陈金培、陈婉如、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关联方。陈金培、陈婉如和担任倍升投资、金盖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陈珊珊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陈金培、陈婉如和陈珊珊合计控制公司发行后股份的 70.16%。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2.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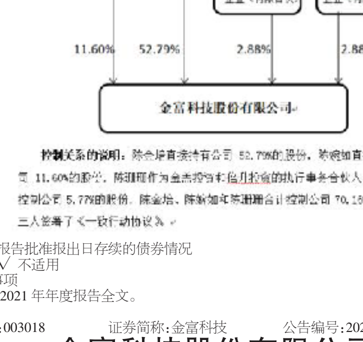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以电话、专人和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珊珊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平、罗智雄、孙民方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意见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 1、3、4、5、7、8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有关事宜将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